

通许县许城街道办事处通许县大气污染防治设备租赁监测

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人): 通许县许城街道办事处

乙方(中标人): 河南洁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按照通许县许城街道办事处通许县大气污染防治设备租赁监测项目的招标要求及结果, 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玖拾玖万陆千伍佰元整 (99.65万元)

二、服务内容、服务周期、质量: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科技设备监测服务			
序号	服务项目	工作内容	服务要求
1	无人机监测服务	利用无人机对站点及周边区域进行高分辨率航拍, 实时分辨识别污染源(VOCs、六参数), 依据空气质量日、周、月分析数据, 结合无人机巡飞结果, 锁定重点污染区域, 形成无人机巡查问题月报, 定期提交相关单位。在重污染应急期间, 对管控对象所在区域重点、高频次进行巡飞, 及时发现不执行、不落实现或落实不到位的工地、工业企业等, 及时将拍摄记录的图片、视频及位置通知相关部门单位进行管控处理。	不少于25天(根据大气研判分析实际情况调整)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
2	六参数监测走航服务	利用六因子走航车对辖区及重点区域开展走航监测, 为通许县大气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持, 做到大气污染靶向治理, 并根据当前空气质量形势, 调整通许县大气治理措施的中心, 提出针对性管控建议。	不少于20天(根据大气研判分析实际情况调整)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
3	大气走航车服务	利用走航车对辖区内VOCs污染问题进行检测分析	不少于20天(根据大气研判分析实际情况调整)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
4	激光雷达监测服务	结合当地实际需求通过走航或定点监测对区域内颗粒物传输及溯源进行监测分析	不少于20天(根据大气研判分析实际情况调整)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
5	便携式设备	配备便携式颗粒物监测设备/便携式VOCs、便携式油烟监测设备实现巡查使用。	合同期内2套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
6	溯源解析走航服务	定点开展溯源解析工作, 并开展技术分析。	不少于14天(根据大气研判分析实际情况调整) 13个月 合同签订后